

2018 年度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10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10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 （一）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 （四）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 （五）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六）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 （七）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依法按照法律规定，履行上述检察职责，全力维护和保障惠安县、泉州台商投资区经济社会发展稳定、人民安居乐业。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惠安县人民检察院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全额拨款	114	100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 年，惠安县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目标要求，推进“五个惠安”及“平安台商区”建设，紧扣上级决策部署和党委政府作主线，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切实为惠安县、台商投资区提供优质的检察监督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坚持以政治责任为方向，围绕中心顾大局

一是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二是服务打好“三

大攻坚战”；三是司法护航生态文明建设。

（二）坚持以人民福祉为根基，着眼需求保民生

一是切实推进社会平安建设；二是着力加强群众权益保障；三是注重优化司法便民服务。

（三）坚持以法律监督为定位，维护公正谋发展

一是强化刑事诉讼监督；二是强化刑事执行监督；三是强化民事行政监督；四是全面推进公益诉讼。

（四）坚持以司法公开为载体，内外监督促规范

一是全面加强从严治检；二是自觉接受人民监督；三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五）坚持以改革发展为机遇，苦练内功重自强

一是扎实推进改革工作；二是加强政治思想建设；三是抓好队伍素能提升。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1

编制单位：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3,496.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24.22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2
六、其他收入	83.3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46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2.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1.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79.74	本年支出合计	3,355.5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440.91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757.60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708.93	转入事业基金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3.31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62.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1,665.08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1,104.53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104.53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0.54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3.85
		经营结余	
合计	5,020.65	合计	5,020.65

注：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报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二、收入决算表

附件2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 计	3,579.74	3,496.35					83.3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90.44	2,915.73					74.72
20404	检察	2,990.44	2,915.73					74.72
2040401	行政运行	2,695.29	2,620.58					74.7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15	217.15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78.00	7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96	285.29					8.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3.96	285.29					8.6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9.35	70.68					8.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61	214.6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2.18	142.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18	142.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18	142.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16	153.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16	153.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64	141.64					
2210202	提租补贴	11.52	11.52					

注：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报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三、支出决算表

附件3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3,355.57	2,937.66	417.9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24.22	2,509.42	414.80			
20404	检察	2,924.22	2,509.42	414.80			
2040401	行政运行	2,509.42	2,509.4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3.17		263.17			
2040405	公诉和审判监督	3.04		3.0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48.59		148.5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12		3.12			
20604	技术与开发	3.12		3.12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3.12		3.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46	244.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4.46	244.4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9	56.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57	187.5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2.07	72.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7	72.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07	72.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71	111.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71	111.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71	111.71				

注：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报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96.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796.46	2,796.4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2	3.12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79	235.7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2.07	72.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1.71	111.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496.35	本年支出合计	3,219.15	3,219.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71.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48.39	1,648.3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71.18	基本支出结转	1,104.53	1,104.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43.85	543.85	
总计	4,867.53	总计	4,867.53	4,867.53	

注：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报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件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40401			行政运行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0405			公诉和审判监督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2			提租补贴		

注：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报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附件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3,219.1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57.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4.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22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68.55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报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2,805.60	2,405.74	399.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57.52	2,357.52	
30101	基本工资	386.60	386.60	
30102	津贴补贴	495.23	495.23	
30103	奖金	646.03	646.0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57	187.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70	49.7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20	19.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6	3.1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8.91	188.9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1.12	381.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02		357.02
30201	办公费	11.86		11.86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14		0.14
30205	水费	1.71		1.71
30206	电费	24.30		24.30
30207	邮电费	1.66		1.6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8.41		48.41
30211	差旅费	1.20		1.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2.81		22.81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4		2.4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14.84		114.84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28		22.28
30228	工会经费	18.28		18.28
30229	福利费	5.64		5.6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7		3.3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16		66.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0		11.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22	48.22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8.59	8.5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63	39.63	
310	资本性支出	42.84		42.8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2.84		42.8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报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附件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惠安县人民检察院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无						

注：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报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本部门无此项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附件9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惠安县人民检察院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399.86
(一) 支出合计	2	16.17	(一) 行政单位	23	399.86
1. 因公出国(境)费	3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3.73		25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3.73	(一) 车辆数合计(辆)	27	15
3. 公务接待费	7	2.4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8	
(1) 国内接待费	8	2.44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9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3. 机要通信用车	30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31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5. 执法执勤用车	32	15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8. 其他用车	35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15	(二)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6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35	(三)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355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42	

注：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报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附件10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惠安县人民检察院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 计	1	1	2	3	4	5	7	8	9	10	11	12
货物	2	0.00	0.00	0.00			269.32	269.32	269.32			
工程	3	0.00	0.00	0.00			269.32	269.32	269.32			
服务	4											

注：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报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惠安县人民检察院年初结转和结余 1,440.91 万元，本年收入 3,579.74 万元，本年支出 3,355.57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665.08 万元。

（一）2018 年收入 3,579.74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196.24 万元，增长 5.8%，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3,496.35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83.39 万元。

（二）2018 年支出 3,355.57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748.94 万元，增长 28.7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937.6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536.46 万元，公用支出 401.19 万元。
2. 项目支出 417.91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219.1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53.96 万元，增长 42.1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级科目）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驻村干部相关费用主要于 2017 年支出。

(二) 2040401 行政运行 2386.0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31.66 万元，增长 44.2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三)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3.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4.51 万元，增长 3.49%。主要原因是归省统管后，新增该专项名称，办案费增加。

（四）2040405 公诉和审判监督 3.0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1 万元，下降 40.97%。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尾款。

（五）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44.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4.87 万元，下降 19.47%。主要原因是该项办案费支出减少。

（六）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3.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64 万元，下降 73.47%。主要原因是从该项目经费出的办案设备更新减少。

（七）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8.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03 万元，增长 29.66%。主要原因是离退休奖金增加。

（八）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5.02 万元，增长 41.51%。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增加。

（九）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48 万元，下降 4.61%。主要原因是工伤保险减少。

（十）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23 万元，增长 27.7%。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

加 0 万元，增长 0%。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05.6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05.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99.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17 万元，同比下降（增长）27.06%。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7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13.7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5 辆。与 2017 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费分别下降 0%和 31.21%，主要是：4 部车辆转监察委。

（三）公务接待费 2.44 万元。主要用于调研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35 批次、接待总人数 355。与 2017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增长 10.41%，主要是：调研等次数人数增多。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8 年 1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办案及装备经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89.33 万元。主要用于业务办案及装备方面支出，具体有

执法执勤车辆运行费、业务培训费、差旅费、设备购置费等方面支出。

共对 2018 年 1 个清单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分别是办案及装备经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89.33 万元。同时，对 2018 年 489.33 万元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办案及装备经费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案及装备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4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9.33 万元，执行数为 30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59%。主要产出和效果：全力保障检察中心业务的顺利开展，提高材质资金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对资金绩效管理不够重视，绩效指标的设置量化度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自评管理和自评审核，做好运行跟踪监控，发现问题及时改正，进一步完善。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到目标值	20	20
	质量指标	审查、逮捕起诉案件质量	无违法违规行为、办案工作规范	无违法违规行为、办案工作规范	无违法违规行为、办案工作是否规范	20	18
	时效指标	结案率	≥90%	91.3%	结案率达到目标值	10	10
	成本指标	办案成本增长率	≤30%	≤20%	办案成本增长率低于目标值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妥善处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	没有造成进京上访被上级院通报等严重后果	没有造成进京上访被上级院通报等严重后果	完成目标值	10	10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推动平安建设	落实检察环节各项综合治理措施，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落实检察环节各项综合治理措施，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完成目标值	20	1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度	≥90%	95%	人大代表满意是否达到目标值	10	10
合计						100	94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99.8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174.59%，主要是：公车运行、设备采购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9.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9.3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

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